**浙江师范大学行知学院学生出国（境）交流交换项目申请表**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 |  | 学 院 |  | 本人一寸近照 |
| 学 号 |  | 政治面貌 |  |
| 年 级 |  | 专 业 |  |
| 毕业年度 |  | 手机号码 |  |
| 健康状况 |  | 有无病史 |  |
| 家庭地址 |  |
| 家长姓名及联系方式 |  |
| 申请项目及专业 | 项目一： | 专业 |  |
| 项目二： | 专业 |  |
| 项目三： | 专业 |  |
| 学习时间 |   | 如基金委资助项目、两校互免学费项目未予录取，是否选择自费（勾选） | □是□否 |
| 在我校是否参加过出国（境）项目 □是 □否 |
| 如是：参加年度： 所赴国家（地区）：  |
| 之前是否享受过以下优惠政策（勾选），未有享受过以下政策不勾选即可：□国（境）外学校免学费项目 □国家留学基金委资助 |
| 外语水平 |  英语四级 分；英语六级 分；托福 分；雅思 分；其他 ： |
| 留学计划（留学目的、学习计划、学习内容和预期成果等） |  |
| 申请人保证 | 我自愿申请参加学校的出国（境）交流交换项目，在国（境）外期间，我保证：1. 自觉维护国家尊严和学校形象，不做任何有损国格、人格的事情。
2. 努力学习，按计划圆满完成学习任务。
3. 遵守所在国家或地区的法律法规和对方学校的校纪校规，尊重所在国家或地区的宗教信仰和风土人情。
4. 注意人身及财产安全，不参加任何有危险性的活动。在国（境）外期间，发生的任何人身安全事故及财产损失由申请人自行承担责任。
5. 按期返校，返校后及时向学院提交详细的出国（境）交流学习报告。

申请人签字： 日期： 年 月 日 |
| 分院推荐意见（请根据学生德育、智育等方面的综合表现填写）分院领导签字（公章）： 年 月 日  |

注意：1、本表格请双面打印后填写

2关于面试、录取等通知均在浙江师范大学行知学院官网公http://xz.zjnu.edu.cn/